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9-046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于2019年4月29日、4月30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19年4月29日、4月30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2019年一季度，炭素市场环境未发生大的变化。2019年一季度产销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80,100.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315.1万元。受价格下滑因素，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相比于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四) 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3,093,558,867 元,2016 年、2017 年均派发了红利,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3,436,530,846.52 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11.09%,达到并已超过规定的现金分配比例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当前公司正处于加快发展速度、深度调整产品结构的关键时期,也具备同业扩张的条件和能力。在综合考量行业状况,发展机遇等因素,拟将未分配利润用于项目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等。着眼于公司的长期发展,2018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转增4.9股。

(五) 目前,炭素行业仍处于分散竞争阶段,炭素行业集中度正在进一步提高。公司布局于长远发展,并将以优异的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市场,加快传统产品的升级换代,加速炭素新材料的研发。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7日